



本期要目

- ✦ 「2017 社會變遷與當代議題國際學術研討會」盛大舉辦 圓滿落幕
- ✦ 社科系學會與社科系友會 是社會科學系的支柱與後盾
- ✦ 「社會與法律」系列專題講座 專注當下核心議題探討
- ✦ 外籍學生來臺實習 見聞臺灣風情與實力
- ✦ 本系積極參與社會服務 展現社會關懷的行動力
- ✦ 性平月之性平專家談性別平等
- ✦ 跨校跨系攜手合辦學術交流活動
- ✦ 空大物語：周瑜慧同學的故事
- ✦ 歐陸國家家庭政策比較
- ✦ 105 下期末考重點複習-行政法
- ✦ 105 下期末考重點複習-社會福利行政
- ✦ 教育社會學期末導讀
- ✦ 教育概論期末導讀
- ✦ 法師說法：新獵巫時代
- ✦ 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學報 徵稿

《「2017 社會變遷與當代議題國際

學術研討會」盛大舉辦 圓滿落幕》

本系於5月23日盛大辦理「2017 社會變遷與當代議題國際學術研討會-跨境法律與社會問題探討」，會中邀集到兩位外國學者蒞臨專題演講，以及國內學者發表學術研究論文八篇。外國學者演講部分，德國馬普所社會法與社會政策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Prof. Dr. Ulrich Becker（按：德國馬普所相當於臺灣的中央研究院）講題為「移民與社會權」；日本高知縣立大學文化學部根岸忠副教授講題為「日本移工之法律問題-勞動法和社會法觀點」。國內學者發表部分，「跨境法律問題探討」場次，分別有四篇研究論文進行報告，包括新移民考試權之研究（國立金門大學李瑞生助理教授）、裁量與排斥：試論外國人的法律權利與保護（國立空中大學歐陽正副教授）、論難民之社會保障-以難民法草案第七條為中心（德國慕尼黑大學蔡雅竹法學博士候選人）、刑法時效制度之探討（國立空中大學呂秉翰副教授）；「跨境社會問題探討」場次，也分別有四篇研究論文



進行報告，包括德國外籍照顧人力之探討（國立空中大學林谷燕副教授）、日本外籍照護人力法制之現況與課題（逢甲大學林倬如助理教授）、臺灣外籍家庭看護工與長照十年計畫的比較分析（東吳大學周怡君副教授）、奧地利外籍看護政策分析（朝陽科技大學黃全慶副教授）。相信藉由本次國際性研討會的舉辦，可以增強國內在研究跨境法律問題與跨境社會問題方面相關領域的研究水準，同時也提升了本校與本系在國際學術環境的能見度（圖 1、圖 2）。



圖 1



圖 2

【文/圖：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社科系學會與社科系系友會 是社會科學系的支柱與後盾》

本系系學會於今年 4 月 9 日在本校臺中中心集會，會中邀請到呂秉翰系主任與吳來信老師蒞臨，與系學會成員及臺中中心同學進行交流座談，就社會工作師證照考試和法律學分課程等相關事項解答同學們的疑惑，並聽取同學對於未來系

務發展之建言（圖 3）。另外，本系系友會在 5 月 21 日舉行盛大的會員大會，除呂主任親自到會致詞之外，林谷燕老師也在當日蒞會參與、共襄盛舉（圖 4）。社科系學會與社科系友會在中部地區持續深耕，並服務全國學員，可謂是社會科學系的最佳後盾。還沒有加入系學會與系友會的同學，請務必把握機會加入，才能與學校或學系建立起持續並長久的情誼。



圖 3



圖 4

【文/圖：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社會與法律」系列專題講座 專注當下核心議題探討》

本系在今年度開始規劃持續辦理「社會與法律」系列專題講座，目前已分別於 5 月 12 日及 5 月 16 日辦理兩場的專題演講。其中，「社會與法律」系列專題講座（一）：公務人員退休金制度與年金改革，邀請到國立中央大學法律與政府研究所張桐銳副教授針對當下討論最多、影響最大的年金改革問題與政策提出清晰的解說與分析（圖 5）。「社會與法律」系列專題講座（二）：臺德志願服務制度的交流，則邀請到德國多特蒙德工業大學（TU Dortmund）高齡社會研究所所長 Prof. Dr. Gerhard Naegele 與本系林谷燕副教授，由兩位主講者針對臺灣與德國在近年來日益受

到重視的志願服務制度課題進行交流與對話（圖 6）。本學期兩場的「社會與法律」系列專題講座，專注時代議題之討論，與會參與者均感受益良多，本系在日後也將廣續辦理此一系列講座，結合社會責任以增進學知水準。



圖 5



圖 6

【文/圖：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外籍學生來臺實習 見聞臺灣風情與實力》

今年 2 月，呂主任與林谷燕老師遠赴德國與該國聯邦勞動部附屬大學簽署學生來臺實習交流合約（詳見本學訊上一期報導），促成該校勞工市場管理學系五位交流學生 Alisha Sophia Hartmann、Johannes Meiners、Helen Arnitz、Johannes Koennecke、Lisa Kannengießner 等人來臺進行實務實習，在本系實習指導老師林谷燕副教授的帶領之下，於 5 月 2 日至 25 日為期三週多的時間裡，除首先拜會本校陳松柏校長之外（圖 7），五位德籍學生在這段期間當中陸續造訪了空

大校本部各單位、參與各項國內演講活動與會議、參觀立法院（圖 8）與移民署、朝陽科技大學、東海大學、臺中市政府、臺北監獄（圖 9）等機關單位，實習結束後，本系並慎重安排於 5 月 23 日所舉辦的「2017 社會變遷與當代議題國際學術研討會」當中由該五位學生進行正式發表在臺實習的心得與收穫。除了參訪行程之外，五位德籍學生對於臺灣的水果、小吃、風景、人情味等風情，均留下極佳的印象。也期望藉由本次首開先例的跨國跨校交流，可以將學生在臺灣的見聞與經驗傳播到德國去。



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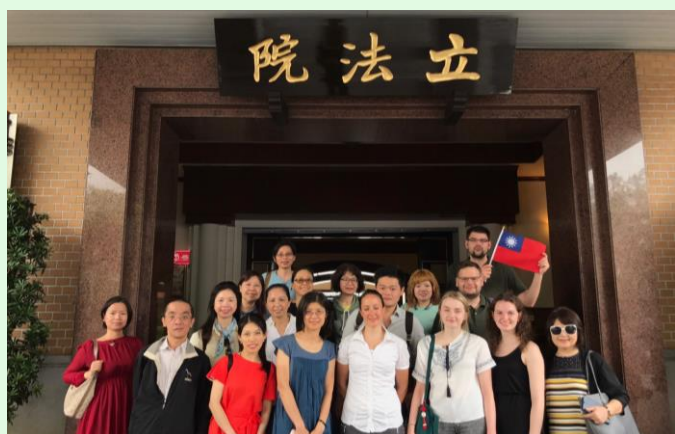


圖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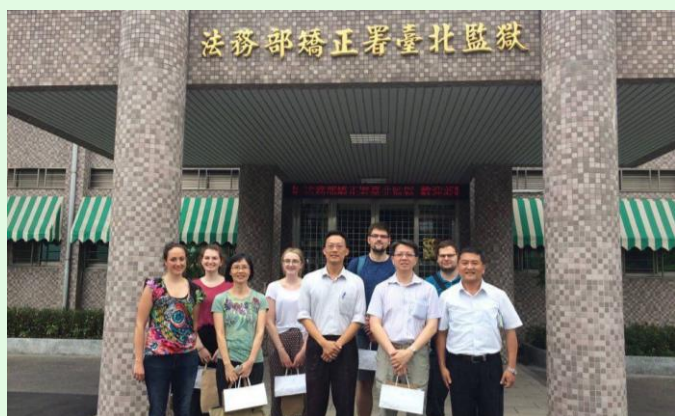


圖 9

【文/圖：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本系積極參與社會服務 展現社會關懷的行動力》

本系接受中華金財神社會關懷協會朱煊鴻理事長的邀請（朱理事長現為空大學生），擔任「2017 慈母輝炫寬情慈善公演晚會」的指導單位（晚會地點在板橋藝文中心）。在 5 月 6 日當日晚上，本系呂秉翰主任特別親臨現場致意，對於社會善心人士能夠積極熱心參與這樣深具意義的晚會活動，呂主任在上說道：「臺灣有您們真好。」（圖 10）而本系林谷燕老師同時也帶領正好在臺灣實習的五名德籍學生蒞臨會場（圖 11），除了上台致詞表達感謝之外，也讓德籍學生見聞跟體驗臺灣慈善晚會的魅力及感染力。本系積極地參與社會服務，充分展現了關懷社會的行動力！



圖 10



圖 11

【文/圖：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性平月之性平專家談性別平等》

5 月份是空大的性平月，在端午連假後的第一天（5 月 31 日），本系與學務處、人事室合辦「性別平等教育系列演講」，特別邀請到銘傳大學犯罪防治系范國勇副教授演講「從法律問題談性別平等」之議題。本次演講者的論述主軸，乃是從民法的一般性之性平規定，一直談論到家庭暴力防治法的特別性之性平規定。由於講者能夠將生硬的條文內容，以生動且生活化的方式加以詳實說明，在演講接近尾聲時，現場的聽眾熱烈提出問題請益，造成不小的迴響。



圖 12

【文/圖：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跨校跨系攜手合辦學術交流活動》

本系於今年 5 月間分別與東吳大學社會學系及東海大學法律學系攜手合作主辦兩場學術專題演講活動，在 5 月 17 日舉辦的「德國高齡者的公民組織」演講活動，由前一日即在空大進行交流的德國多特蒙德工業大學（TU Dortmund）高齡社會研究所所長 Prof. Dr. Gerhard Naegele 移師於東吳大學接續進行精彩的演說；在 5 月 24 日辦理的「年金改革與信賴保護原則」演講活動，則由前一日於空大社科系「2017 社會變遷與當代議題國際學術研討會」中擔任主講人的德國馬普所社會法與社會政策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Prof. Dr. Ulrich Becker，接續移師於臺中東海大學進行學術交流。藉由國外學者所帶來比較法制之下的借鏡基礎，相信能夠為臺灣未來相關議題的學術研究發展，展現出不同的視野並促進多邊合作互動

之契機。



圖 13

【文/圖：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空大物語：周瑜慧同學的故事》

周瑜慧同學為陸配，中國湖南人，於 11 年前隨著先生來到臺灣生活，雖然在來臺灣之前已經在中國大陸取得大學學歷，但是因為臺灣未採認大陸學歷的緣故，所以周同學便積極尋求進修機會，期望能夠在臺灣取得正式的大學學位。又因為育有兩位小孩，不易在一般大學全時就讀，因此，靠著自己蒐集各種進修的資訊，最後周同學在 2012 年選擇了國立空中大學就讀，並就近在空大臺中中心入學。憑著本身的努力與毅力，周同學以非常迅速的 2 年半時間，便修完社會科學系的 128 個學分取得學士學位（2015 年），畢業時更因為成績優異而被選拔為畢業生的畢業楷模。隔年（2016 年），周同學同時考取社工師執照與朝陽科技大學的社工碩士班。未來則規劃在取得碩士學位之後，繼續選修法律學分，希望能夠考取臺灣的律師執照。周同學說，正因為對於未來的目標十分清晰明確，所以才能夠按部就班地達成各個階段性的任務。雖然已自空大畢業，周同學還是會回來分享自己的學習心得，希望散播自己的人生經驗來幫助更多的同學。對於周同學的人生抉擇與積極向學，實在非常值得大家的借鏡與惕勵。

【文：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歐陸國家家庭政策比較》

除荷蘭外，歐陸國家家庭政策在 OECD 國家的家庭政策模式是居於中間的位置。但是，這些國家針對家庭所提供的顯性政策支持高於 OECD 國家的水準（Olivier Thévenon, 2011）。

壹、家庭政策的差異

一、所得救助

從這些國家對家庭支持的態度可以看出這些國家仍維持「保守主義」的特徵，但是，從性別平等、工作與家庭平衡的角度，這些國家對家庭的支持卻不明顯。在所得救助方面，有些國家（如比利時、德國、盧森堡、荷蘭）提供高所得的階層相同的補助，而奧地利與法國則提供比較高的額度，因此，這些國家並沒有將所有的資源都用在低所得的家庭。這是因為這些國家在傳統上就對於家庭提供比較多的協助，而這些補助不論家庭是否富裕，主要目的是補償所有有小孩家庭的養育費用（Thévenon 2009a）。再者，這些國家的賦稅制度並不是以鼓勵父母都進入勞動市場為目標。

二、賦稅

與單所得的家庭比較起來，這些國家雙所得的家庭並沒有優惠措施。譬如，傳統上，在法國與德國，單所得的家庭的稅賦比雙所得家庭者還低。

三、家庭假與兒童照顧服務

（一）措施差異大

就家庭假的資格與兒童照顧服務而言，這些國家的措施有很大的差異。這些國家的家庭假的期間約是 OECD 國家的平均水準，但是，就其資格而言，則是每個國家都是有很大的差異。大部分國家（奧地利、比利時、法國）提供相當長而有給職的假；而荷蘭則提供短期而無給職的假；德國則是從單一費額度而有給職而較長期的假進行改革為短期而給付優厚假期。這些國家雖然在兒童照顧的投資略高於 OECD 國家的平均水準，但是，各國的措施卻有很大的差異。其中，法國在兒童照顧的投資遠遠高於其它國家。

（二）範圍與使用率差異大

再者，使用對象的範圍與使用率也有一些差異，其中比較高的是，比利時、法國與盧森堡。

其它國家之三歲以下兒童在兒童托育機構的註冊率相對比較低。就照顧的時間而言，荷蘭、德國與奧地利的照顧時間分別是17小時、22小時、23小時，比利時、法國與盧森堡的照顧時間都超過30小時。

（三）運用不同組合的家庭政策

就支持父母都勞動的家庭或是弱勢家庭而言，歐陸國家家庭政策在 OECD 國家中都是居於中間的位置。整體而言，單一所得家庭獲得國家的協助較多。與其它國家相較，這些國家在策略上運用更多組合與不同的家庭政策。

（四）法國提供家庭最多補助

為提供家庭負擔照顧兒童的費用、協助勞動父母不論在家照顧小孩（提供長期親職假與較高費用）或是外出工作（非常充足的托育服務、自年紀非常幼小即可托育、全時）。但是，與雙所得家庭相較，單所得家庭由於稅賦較低而影響其勞動的動機。整體而言，與其它歐陸國家相較，法國較接近北歐國家的家庭政策水準。

貳、影響家庭政策的主要背景

家庭政策的模式受到特定的歷史背景與制度的環境的影響而有不同的設計。這些背景與制度的環境可以歸納為貧窮率、生育率、勞動率三種（Olivier Thévenon, 2011）。

一、貧窮率

貧窮率是影響家庭政策模式差異的主要變數。英語系國家與南歐國家的貧窮率高於北歐國家。這是為什麼英語系國家將家庭支持作為降低貧窮（含兒童貧窮）的主要工具的原因。英語系國家家庭政策的主要方向也是以降低貧窮（如貧窮地區的托育服務、需經過資產調查的給付、低所得家庭的勞動津貼）作為目標。

二、生育率

1970年生育率（特別是北歐國家）開始減少。但是，這個時期的總生育率在英語系國家與北歐國家卻遠高於南歐國家與歐陸國家。英語系國家與歐陸國家、北歐國家（丹麥、芬蘭、挪威）等國家所提供的環境同時有利於婦女就業與生育率。

三、勞動率

就婦女參與勞動市場而言，北歐國家與英語系國家提供南轅北轍的措施。北歐國家的勞動參

與率較高，但是，英語系國家為達到工作與兒童照顧平衡的目的，婦女常常選擇兼職工作而成為一個半所得的家庭勞動模式。相較之下，南歐國家、東歐國家與日本採取單一所得的家庭數目高於 OECD 國家。在面臨長時工作與缺乏兒童托育的機構下，有小孩的夫婦常常會採取單一所得的勞動家庭模式。一般而言，北歐國家（丹麥、芬蘭、挪威）與一些歐陸國家如法國、德國等國婦女的長時工作百分比是比較低的。

參考文獻

Thévenon Olivier (2011). Family Policies in OECD Countrie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37(1): 57-87 (MARCH 2011).

【文/吳來信老師（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

《105 下期末考重點複習-行政法》

本次行政法期末考命題範圍為課本的第5章第4節至第7章第6節（第169~364頁），數位學習平台上的媒體教材則為第20講至第36講。至於考試題型，與期中考相同，分別是「解釋名詞」50分與「問答題」50分。下面就各章之關鍵重點及準備方向提醒同學們在考試前務必再加複習，相信一定能夠有所斬獲：

「第五章行政行為法（第四節行政處分〔中〕之後）」：在本章當中，基本上介紹各種行政行為的態樣，包含其意義、要件、程序與效果或效力等。在行政處分部分，如果說行政行為是整部行政法的核心，那麼，行政處分就是行政行為的核心，對於行政法核心中之核心的行政處分，定義上頗為抽象，應從其各項要件上去試著理解會比較容易；至於其他的行政行為，諸如：行政契約、行政罰、行政執行、行政計畫或行政指導等，均應從規範依據去瞭解各該適用對象與情形。本章應詳細複習之重點如下：形成性處分、羈束處分、不確定法律概念、判斷餘地、裁量錯誤、裁量萎縮至零、行政處分的「形式合法性」之要件、行政處分的「實質合法性」之要件、行政處分之附款、不合法的行政處分之類型與效力、行政契約之意義與救濟、行政罰之要件、行政罰重要原則、

間接強制、直接強制、即時強制、事實行為之救濟、行政指導、陳情。

「第六章行政上之損害賠償與損失補償制度」：對於公權力之行使涉及侵害人民基本權利時，國家機關本就應負有相當的損害賠償或損失補償之責任，但是賠償或補償之程度仍不能漫無限制而毫無依循之標準，故有國家賠償法、徵收、準徵收、社會補償等之相關規定或規範。本章應詳細複習之重點如下：國家賠償的概念、國家代位責任論、國家無過失責任論、「公務員違法行為」之國家賠償責任、「公有公共設施之設置或管理有所欠缺」之國家賠償責任、國家賠償請求權之「當事人」與「請求程序」、酌量補償、準徵收、社會補償、「準徵收」與「國家賠償」之異同。

「第七章行政救濟制度-行政爭訟法」：本於憲法第 16 條有權利即有救濟之意旨，故對於人民權利之保障，法制上本應提供一相對應的救濟管道，尤其在行政行為不當或違法時，更應賦予人民有依法提起救濟之爭訟權利。至於在行政爭訟之最重要制度，厥為「訴願」與「行政訴訟」兩者，此亦為本章之最重要內容。本章應詳細複習之重點如下：訴願管轄機關、訴願之審查、訴願決定方式、情況決定原則、撤銷訴訟、請求為處分訴訟、確認訴訟、給付訴訟、公益訴訟、事物管轄、專屬管轄、指定管轄、行政訴訟起訴之效力、行政訴訟之裁判、行政訴訟之再審、交通裁決事件、保全程序。

炎炎夏日，考完期末考，不要忘了犒賞自己一下！

【文/呂秉翰老師(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105 下期末考重點複習-社會福利行政》

一、何謂社會保險？社會保險有哪些基本原則與特性？請加以說明之。

二、何謂勞工保險？勞工保險制度的內容如何？

三、何謂國民年金？國民年金的辦理情況如何？

四、何謂社會救助？社會救助有哪些重要特質？

五、臺灣社會救助制度內涵有哪些，請加以說明之。

六、何謂福利服務？福利服務的性質為何？

七、建立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服務的整合政策概況如何？

八、何謂安寧緩和療護？請加以說明之。

九、有關勞工退休保障制度，請依世界銀行老人經濟安全五層保障體系加以說明之。

十、請問目前臺灣社區發展工作的重點為何？請加以說明之。

十一、何謂非營利組織？有哪些特色？請加以說明之。

十二、何謂財團法人？有哪些類型？請加以說明之。

十三、非營利組織的社會角色為何？請加以說明之。

十四、何謂社會福利行政？何謂社會工作行政？請加以說明之。

【文/吳來信老師(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

《教育社會學期末導讀》

教育社會學期末部分，包括三個主要內容：學校系統、教室系統、當代教育議題的社會學分析。學校系統是從鉅觀的角度，來對學校做社會學的分析，探討學校是個什麼樣的組織，學校文化有何特性與內容，學校在動態上如何有效領導與運作，學校中主要群體的教師其工作的專業性質與專業態度等問題。教室系統則是從微觀的角度來對教室中師生互動作社會學分析，探討班級是一個社會系統的特性與功能，學生角色與學生次文化，教師角色與師生關係，以及教學內容的課程與教學法問題。當代教育議題則聚焦在全球化與學習機會擴充對教育的影響。

第四章的學校系統中，學校組織有六種獨特的面貌，但是學校也同樣具有現代社會組織的共同特徵，具有科層體制的種種特色。雖然如此，不可忽視的是學校又是一個專業機構，有不同於科層體制的部分。所以學校組織與領導中，特別談到學校是一個「鬆散結合的系統」，學校中存在「雙重系統」的特性。學校文化有著教育導向、成就導向、規則導向、形式主義等特性。學校文化的內容，則包括教師、學生、行政、社區、學

校物質、學校制度等文化。所以學校一定要強調學校文化的教育設計。

在學校領導與運作方面，特別談到有效能學校的特徵，並介紹五種校長領導方式；學校應該注重優良校風的建立，帶動良好組織氣氛。校園有各種人際關係，應重視校園倫理的建立，尤其核心的師生關係，具有制度化從屬關係的特性，要注重彼此的相互期望，和優秀的教師品質。學生同儕是另一種在校園中的關係，有著協助學生社會化，培養獨立人格發展，發展社會角色的重要作用。教育工作具有專業工作的性質，也符合大部分的專業規準，如專門知識技能、長期專門訓練、服務重於報酬、不斷在職進修等方面。教師基於社會契約託付，擔負「對學生的身心施加符合社會要求的影響」的社會責任，因此特別重視教師工作的專業態度。教師專業知能的培養過程，也就是教師專業的職業社會化內容和歷程受到特別重視。

第五章教室系統中，首先探討班級是一個社會系統的特性，學生在班級中的行為，一方面受到「團體規範面」的角色期望影響，另一方面也受到「個人情意面」身心發展需要傾向的影響，制度面的要求要「合理性」，個人面才能去「認同」團體的目標，進而在良好班級氣氛中表現強烈「歸屬感」，表現合宜的學生行為。其次探討班級社會系統的功能，包括有：社會化、選擇、監護與照顧、法定資格取得、學習成人社會角色、儀式規矩的訓練等功能。再次探討學生角色問題，因為學生角色與教師角色相比有其模糊性，學生角色其實是游移在家庭、學校和同儕三個切身社會群體之間，不斷變換其角色與位置。在家庭方面，其中的影響包括：物質與文化資源、價值與態度的養成、對外在世界的認識與理解能力、認知與表達技巧等。同儕團體有年齡相近處境相似、成員平等互動自由、沒有成人干預、展現真實自我等特性，學生自然會形成同儕團體，並有其次文化。學生同儕次文化有其多種功能，但是也有其不良次文化的影響。

教師是教室中的領導者，也是學校教育成敗的關鍵人物，教師在教室中的角色有著多種的類型。社會對教師有各種的期望，這種期望也會隨時代變遷而改變，但多期望教師有「經師」的能

力，也有「人師」的角色。教師的社會期望和自我期望間也會產生不同的角色衝突。權威的來源有：傳統權威、人格感召權威、法理權威三種類型，現代社會的教師強調的是「法理權威」，更應重視其「專業權威」。當然教師權威的運用要視社會的狀況和學生特性來調整權威的內涵，並善用非正式權威的影響力。師生要建立良好關係，彼此的相互期望要配合無矛盾。師生互動中，教師的「聲望地位」、「角色觀念」和學生的「社經背景」、「次文化」會影響彼此的互動，所以要講求專業師生關係的建立。

知識社會學的興起，開始檢討知識與權力之間的關係，關注知識的獲致、傳遞、與控制的問題，打破過去「知識是價值中立」的迷思。因此學校課程的決定過程常富有政治意涵與價值判斷，以及利益與意識形態的衝突，但是真正的結果仍須透過師生的教學轉換過程。「符應理論」指出在教育過程中的課程設計，使學習者學習到原屬於他們階層的角色，再製了原來家庭背景的階級差異，使得學校成為符應社會結構的工具。課程從架構區分，可以分成「聚集型」與「統整型」；課程的類型也可分為「實有課程」與「空無課程」，其中實有課程又可分為「外顯課程」與「潛在課程」；外顯課程又可分為「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

從學習過程來看，影響學習成果的主要因素有：學習機會、學習氣氛、學生性向、學生動機、學生努力等五項。一個完整而有效的教學法要一併考慮到這五個問題。教學法從傳統的「競爭式教學法」到「個別化教學法」，到「合作式教學法」，其中合作式教學法最合於社會性，也能在完成社會任務避免副作用。但是在教學中三種教學法各有其所長，不應偏廢。

第六章當代教育議題的社會學分析，首先探討全球化的發展促成教育政策的因應和改變。也討論在全球化浪潮下，學校教育所受影響與因應之道。另外再從教育可以加速全球化的腳步、教育可以促進全球化的能力、全球化加劇了教育的不均等現象等三方面分析全球化對教育的影響。其次探討學習機會擴充的現象，分析影響學習機會擴充的種種因素。最後從階級、性別、貧窮、科技等方面分析學習機會擴充對社會的影響。

《教育概論期末導讀》

教育概論在期末部分共有六個章節，首先談到教育重要因素中的課程、教學法，和教學評量；其次介紹教育科技的運用、教育研究法、重要教育法規和重要國家的教育制度。

第七章談的是課程與教學。課程的意義複雜，可以從科目、經驗、目標、計畫等方面來分析其意義。課程的種類可分成正式、非正式、潛在、空無、空白等類課程。課程為應知識爆發、新社會需求、學習心理等變因應不斷重新統整。常見的有：講述、討論、啟發、發表、練習等教學法，各有其適用的時機和優缺點。

第八章談的是教學評量與測驗，其中測驗、測量、評量、評鑑的詞彙各有其意義與使用範圍。教學評量有其使用原則，如應依據教學目標、顧及學生全面發展、方法有彈性、兼重反應歷程與結果、結果妥予應用等。教學評量有預備性、安置性、診斷性、形成性、總結性、常模參照、標準參照等種類。測驗也有各種分類，一個良好的測驗必需具備常模、信度、效度、實用性等要素。

第九章談的是教育科技對教學產生的影響，尤其現下時興的數位學習，有同步、非同步、混合等類型。數位學習可以運用於各種教學策略：如多元互動教學、非同步學習、主題式教學、合作學習、學習歷程檔案系統、網路測驗等。

第十章談的是教育研究方法，教育研究過程應重視研究倫理，不能濫用結果，避免價值涉入，善用多元方法。教育研究有「實證性研究」為典範的「量化研究」，和「非實證性研究」為典範的「質化(性)研究」兩大類，各有其經常使用的研究方法，如量化研究的實驗法、調查法、內容分析法、行動研究等；質化研究的觀察法、訪談、文件分析、個案研究等。

第十一章介紹我國教育重要法規，包括憲法教育文化專節與增修條文、教育基本法、大學法、國民教育法、師資培育法等。

第十二章介紹全世界主要國家的教育制度，包括美國、德國、新加坡、韓國、澳洲等的基本學制和重要特色。

《法師說法：新獵巫時代》

歐洲的獵巫行動，始於12世紀，在16世紀時達到最高峰，18世紀之後才慢慢走入歷史的灰燼當中，眾所皆知的最著名事例是聖女貞德。這長達數百年的獵巫時代，瘋狂與恐懼結合了宗教與司法，造成數百萬人的迫害，至今仍是文明歐洲難以抹去的一大陰影。但是，「獵巫」只存在民智未開的社會嗎？

進入網路時代，資訊的傳遞更為快速，知識的累積更加倍增，但是這卻不代表人類的思緒因此更趨於絕對理智，因為大量訊息的全時曝光，生理感官的侷限性讓我們似乎必然地選擇接近極度簡化的各式表述，再加上匿名性與即時性的推波助瀾，無畏與無懼結合了網路與激情，一場新的獵巫時代早已揭開序幕。從近年的阿帕契姐、滅頂行動、輔大性侵案到近來的狼師誘姦等知名新聞案件，多少道德魔人借著正義之名以行獵巫之實，過程中摒棄法律責任的理性判斷，不斷地製造與複製荒唐的情節。

2013年媽媽嘴命案，咖啡廳呂姓老闆被謝姓犯嫌咬為共犯，於是成為被網軍指控為殺人犯但其實並無涉案的無辜者。2014年，食安風暴層出不窮，網路號召的抵制行動雖成功制裁業者，但卻牽連勞苦員工生計；2015年，楊姓女藝人受不了「靠北部落客」大批網友偏激謾罵，選擇上吊結束24年的短暫青春；2016年美濃地震，造成臺南永康區維冠大樓倒塌，媒體因此追查全臺土壤液化潛勢區，恐慌透過網路與媒體而持續蔓延；2017年，臺中何姓婦人騎機車載小孩，天氣寒冷但後座女兒卻只穿薄衣，被錄下公布後隨即引發網友撻伐虐童，何婦急切喊冤，強調當天是因女兒不願穿外套，而她是尊重孩子身體自主權；同樣是2017年，補教狼師問題經媒體披露而一再浮出檯面討論，一位許姓老師也因高三女學生在某論壇控訴性侵，2天後在河濱公園上吊自殺。以上歷年案件，或許在社會一般人眼中，有些是罪有應得的，但無可否認的是，有些則是無妄之災。只不過，在網絡的同溫層當中網友只看到罪有應得，而看不到無妄之災，或者說，根本不在

乎。

網路時代的訊息量，在未來的每一年的進展，都將超越過去十年的總和，而這個速率還在加快當中，由於即時反饋的即刻體驗過於吸引人們目光，以致於我們反而迷失在化約實在的炫眼符碼當中而不自知。現代人在歡欣享受網路通訊所帶來緊密連結人際網絡關係之結果的同時，也同步加劇了社會多元論點的殘酷程度。此時似乎只有噤聲噤言的人才能倖免於難，因為，在層層疊疊的綿密搜尋之下，現在比起過去任何一個時代都更加準確也更加容易啟動獵巫行動。而每一位參與獵巫行動的狩獵者，在下一秒，隨時也都有可能又成為獵巫行動的受獵者。末法時代未必到臨，唯業隨身卻是現狀。數位秩序的發展還未到無法預測或無法駕馭的地步，但決定心念的方向卻已經在新獵巫時代迷失了。

【文/呂秉翰老師(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副教授)】

《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學報 徵稿》

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學報」第 25 期即日起開始徵稿！。本學報為學術性刊物，登載心理、教育、社會、法律等四學術領域之學術論文。請有意投稿者至以下網址

http://social.nou.edu.tw/e_3.html 下載本學報稿約說明、論文格式、著作權授權書、基本資料及稿件/物件檢核表等表件，並於 106 年 9 月 30 日前連同稿件與物件，以掛號之方式，郵寄「社會科學學報編輯委員會」。

聯絡方式

電話：(02) 2282-9355 轉 7251

傳真：(02) 2848-8809

E-mail：social@mail.nou.edu.tw

地址：24701 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 172 號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照過來！照過來！

趕緊加入「空大社科系 FB 粉絲團」！

重要訊息不漏接！

<https://www.facebook.com/social.nou>



【社會科學系 106 暑課程】

◎品德教育 ◎遊戲與學習 ◎志願服務 ◎社會福利服務

【社會科學系 106 上課程】

◎心理學 ◎成人心理衛生 ◎社會心理學 ◎生涯規劃與發展

◎親職教育 ◎創造與生活◎社會工作概論 ◎社會個案工作

◎家庭社會學◎社會福利概論 ◎法學緒論 ◎民法（身分法篇）

◎社會生活與民法 ◎刑法分則